

# 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文件

长科委〔2026〕5号

## 对区十七届人大八次会议 第077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办理结果：解决或采纳

签发人：杨建安

关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推进和完善“上海硅巷”科创街区建设的代表建议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您的提案精准把握“上海硅巷”发展瓶颈，深刻剖析了统筹协调机制、载体供给结构、产业生态能级、创新文化氛围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提出的建议兼具针对性、可操作性和前瞻性，与我们推进“上海硅巷”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向高度契合。我们结合提案建议和《“上海硅巷”科创街区2026年行动计划》的制定，广泛征求了区发改委、区人才局、区国资委、区商务委、区投促办等相关单位建议，聚焦统筹协调机制健全、载体空间升级、产业集群培育、创新生态打造等四方面，确保行动计划落地见效，助力“上海硅巷”科创街区从“起势”迈向“成势”，实现高水平发展。

一、健全统筹协调机制，强化功能性载体支撑。一是在以区主要领导牵头的“上海硅巷”建设工作专班基础上，

强化专班运作和条块协同，建立月度联席会议工作机制，在产业打造、营商环境、城市更新、社区治理、资源配置、项目推进、人才服务等方面明确部门职责，按季度推进落实；**二是**加快推进“上海硅巷”高质量孵化器培育，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和资源统筹能力，依托中科院双所的创新策源优势，重点服务突破性科技成果的率先转化，在2026年力争实现“新增科创载体面积超1万平方米，科技企业30家以上，建成上海硅巷科创街区功能性平台，完成2个市级孵化器建设，落地产学研合作项目20项，形成‘研发-转化-孵化-产业化’全链条服务体系”的总体目标。

**二、优化完善科创政策，打造以定西路为主线连片示范区。**一是明确硅巷孵化器专项政策，按照《长宁区鼓励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》，进一步明确“支持科技创新创业载体建设”的实施标准和细则；二是完善鼓励科技创新的金融贷、创新券、算力等专项政策；三是加强与市级部门联动，研究开展针对重大科创类项目支持、“拨投联动”专项政策。**四是**以硅酸盐所1号楼为数字硅巷孵化器核心载体，联动周边楼宇园区与创新空间，推进定西路科创主街建设，探索打造“中科院双所硅巷创新带”（定西路主线）；**五是**强化“No.1创新空间”概念验证功能，与孵化器形成梯度衔接，迭代“共享办公+灵活入驻+敏捷服务”模式，降低科技初创企业入驻门槛。

**三、培育特色产业集群，完善全链条保障体系。**一是立足虹桥国际交通枢纽全球辐射优势和“数字长宁”产业

积淀，突出“上海硅巷”在数字驱动创新和国际开放创新的特征，重点发展工业互联网、电子材料等核心产业，同时联动中科院微系统所、硅酸盐所等科研院所，聚焦集成电路应用创新、前沿新材料等特色领域，共建“上海硅巷科创街区功能性平台”，并形成年度项目清单，建立常态化会商机制，大力推进科研院所成果转化项目落地，形成“基础研究+应用转化”格局；二是强化金融赋能模式，充分发挥国资科创基金作用，深化国有企业科技创新投资功能，设立“上海硅巷”科创基金，资本赋能产业发展，对接资本精准导入企业，探索“孵投联动”模式。同时依托区融资服务中心，促进“政会银企”对接；三是实施科创人才引育行动，建设“虹桥人才荟”特色人才服务站点，推出“硅巷人才服务包”，推动院所科研人员转型“双跨人才”。

**四、增强科创文化氛围，打造宜业宜居创新生态。**一是提升定西路主线商业形态，形成“15分钟创新生活圈”初步方案，并编制“定西路沿线公共空间和市容景观更新提升研究”方案；二是聚焦前沿技术领域，每双周举办“上海硅巷-产业领军荟”、“创新说”、“青创联产业沙龙”等系列活动，每季度举办产业峰会、学术论坛、产业服务研学营等中等规模以上活动，营造科技创新氛围；三是依托“上海硅巷”创新创业大赛、“硅巷早餐会”等品牌活动，围绕成果转化、投融资对接、政策服务与人才引进，系统整合路演评审、资源链接、项目落地等服务，形成“了

解诉求一精准匹配一闭环落地”的工作链条，持续提升创新策源与项目转化效率；**四是**积极承接国办科技成果转化一件事试点，落实硅巷营商服务工作站、科技金融服务站、AI 全链接服务站、知识产权保护法官工作室、质量服务工作站等工作站机制，提供全链条创业服务，实现各类服务事项“就近办、高效办”；**五是**坚持“科创+生活”融合发展，结合智慧定西路、静雅武夷路等街区更新，丰富“飞乐夜校”、“科创市集”等日常场景。联合区文旅系统各单位举办融合科创与文化系列活动，打造特色品牌 IP。结合硅巷建设融入非遗等元素，开发文创产品、打造科普主题城市微旅游，提升影响力。

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6年5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联系人姓名：徐昕

联系电话：22050987

联系地址：长宁路 599 号 931 室

邮政编码：200050

---

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6年5月20日印发

---